

無形資產評價人員職能基準

版本	職能基準代碼	職能基準名稱	狀態	更新說明	發展更新日期
V3	FSI3315-001v2	無形資產評價人員	最新版本	依職能發展與應用推動要點，每3年重檢視職能基準內容	2019/03/07
V1	FSI3315-001	無形資產評價人員	歷史版本	已被《FSI3315-001v2》取代	20125/12/31

職能基準代碼		FSI3315-001v2			
職能基準名稱 (擇一填寫)		職類			
		職業	無形資產評價人員 (常見職業名稱：金融及保險服務經理人、會計專業人員、財務及投資顧問、經濟學專業人員、會計助理專業人員)		
所屬 類別	職類別	金融財務 / 證券及投資	職類別代碼	FSI	
	職業別	財物及損失鑑價人員	職業別代碼	3315 (1345、2411、2412、2631、3313)	
	行業別	支援服務業 / 租賃業 (非金融性無形資產租賃業) (其他法律服務業、會計服務業、管理顧問業、未分類其他專業、 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行業別代碼	N7740 (6919、6920、7020、7609)	
工作描述		秉持獨立客觀之立場，以敬業負責之態度，確認無形資產評價目的，並就評價目的遵循相關法令，進行包含產業面、市場面、及評價標的之各項分析，採行適當之價值標準、價值前提、評價方法及評價輸入值等進行無實際形體、可辨認及具經濟效益資產標的(含專利、著作、商標、營業秘密等)之價值分析，並依據評價結果撰擬完整之評價報告。			
基準級別		5			

工作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T1 辨認評價工作範圍	T1.1 評估評價案件的承接	O1.1.1 評價案件委任書	<p>P1.1.1 評價人員及其所隸屬的評價機構應遵循評價準則公報第二號「職業道德準則」，並分析承接評價案件之潛在風險，以考量承接案件之適當性。</p> <p>P1.1.2 查評價標的並與委任人確認下述事項，俾辨認評價工作範圍(評價標的、目的、價值前提、價值標準、基準日、評價報告用途、可能採用的評價方法、出具評價報告的時間及使用限制和其他重要委任條件限制及範圍限制等)。</p> <p>P1.1.3 評價人員應依委任書所載明之項目，妥適規劃應執行之具體工作項目與步驟、時間進度及人員安排與執行地點等。</p> <p>P1.1.4 評價過程中，如評價目的、評價標的、評價基準日或委任範圍發生重大變化，委任書應予修訂或重新簽訂。</p>	5	<p>K01 評價準則公報第七號</p> <p>K02 評價準則公報第二號</p>	<p>S01 案件承接技巧</p> <p>S02 訪查技巧</p> <p>S03 評估評價標的範疇能力</p>

T2 取得及分析資訊	T2.1 分析產業及競爭者	O2.1.1 評價標的商品化產業暨市場競爭力評估分析	<p>P2.1.1 分析總體經濟與區域經濟、標的產業特性、產業結構、發展趨勢、產業競爭、市場需求與法令。</p> <p>P2.1.2 釐清評價標的目標市場暨產品定位。</p> <p>P2.1.3 分析競爭者之市場、產品及技術，並評估評價標的的商品化後之產業暨市場競爭力。</p> <p>P2.1.4 評估評價標的所屬公司團隊。</p>	5	<p>K03 產業技術趨勢知識</p> <p>K04 競爭分析與情報</p> <p>K05 商業模式與市場策略</p> <p>K06 產業趨勢</p> <p>K07 經濟及市場趨勢分析</p> <p>K08 市場及財務資訊</p>	<p>S04 產業技術資源及分析技巧</p> <p>S05 產業分析報告技術文件閱讀能力</p> <p>S06 市場敏感度</p> <p>S07 產業資訊查詢分析能力</p>
	T2.2 分析標的財務資訊	O2.2.1 評價標的財務資訊分析	<p>P2.2.1 依據標的財務資訊進行分析，並進行財務資訊常規化調整，以了解評價標的之歷史財務業務績效。</p> <p>P2.2.2 分析評價標的之過去營運或使用結果、評價標的之目前營運或使用狀況，及評價標的之未來展望。</p>	5	<p>K09 財務會計知識</p> <p>K10 財報分析知識</p> <p>K11 無形資產價值分析知識</p>	<p>S08 財報分析資料庫查詢技能</p> <p>S09 財報閱讀及應用能力</p> <p>S10 財務報表分析及常規化調整能力</p> <p>S11 財報搜尋能力</p>

	<p>T2.3 辨識評價標的所含無形資產種類及評估品質</p>	<p>O2.3.1 無形資產權利品質評估分析</p>	<p>P2.3.1 辨識評價標的內含無形資產之種類，並釐清標的之態樣、範疇、存續、處分等直接與權利狀況有關的項目。視需要評估評價標的之權利形成歷史、保護架構、侵權風險、權利被迴避等與減損權利專屬性等有關的風險與技術價值時，要能夠諮詢專家意見，並能理解專家意見及評估無形資產權利之品質。</p>	<p>5</p>	<p>K12 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基本知識 K13 智慧財產權管理基本知識 K14 企業評價方法理論與實務 K15 無形資產評價方法理論與實務</p>	<p>S12 辨識無形資產權利狀況之技巧 S13 辨識無形資產權利相關風險之技巧 S14 辨識企業含括無形資產種類之技巧</p>
--	---------------------------------	----------------------------	--	----------	---	--

T3 執行評價流程	T3.1 選擇及應用適當的評價方法	O3.1.1 評價標的價值初步估算結果	<p>P3.1.1 熟悉評價方法之適用基礎與操作方式，依據專業判斷，考量評價案件之性質及所有可能之常用評價方法，採用最適用於評價案件並最能合理反映評價標的價值之評價方法。</p> <p>P3.1.2 依評價模式蒐集所需資訊，根據標的具有之技術優越性、顧客價值、市場接受程度等條件以及專屬性之強弱決定相關假設參數，估算各種評價方法下初步價值估算之結果。</p>	5	<p>K14 企業評價方法理論與實務</p> <p>K15 無形資產評價方法理論與實務</p> <p>K16 與無形資產相關稅賦</p> <p>K17 辨認可供類比資產知識</p> <p>K18 交易資訊與隱含價值乘數分析</p> <p>K19 辨認成本項目(價值減損、剩餘耐用年限、實體折舊、功能折舊、經濟折舊...)知識</p> <p>K20 溢、折價分析理論與實務</p> <p>K21 各類評價方法運算程序知識</p> <p>K22 衡量盈餘及現金流量</p> <p>K23 風險、不確定性與折現率估計</p>	<p>S15 選用評價方法能力</p> <p>S16 評價參數決定能力</p> <p>S17 財務模型建置能力</p> <p>S18 評價公允價值計算能力</p> <p>S19 查詢可類比資產資料之能力</p> <p>S20 分析標的與可類比資產優劣勢之能力</p> <p>S21 計算及調整價值乘數之技巧</p> <p>S22 辨識與無形資產攸關之成本的能力</p> <p>S23 計算重置成本或重製成本的能力</p> <p>S24 估計陳舊因素對價值影響之能力</p> <p>S25 衡量盈餘及現金流量的能力</p> <p>S26 評估風險、不確定性與折現率能力</p>
-----------	-------------------	---------------------	---	---	---	---

	T3.2 確認評價標的最終價值結論	O3.2.1 評價標的價值結論分析	<p>P3.2.1 分析標的各項特性與條件已納入評價輸入值考量之程度，就未能考量之部分，分析適當之溢、折價區間。</p> <p>P3.2.2 遵循評價準則和程序，以貨幣作為計算尺度，對評價標的資產的價值以專業及科學方法做出價值判斷。</p> <p>P3.2.3 進行價值結論之判斷前，應再次確認委任條件、範圍限制及各項假設，評估所蒐集及分析之資訊品質及數量，並考量各評價方法之適用性。</p> <p>P3.2.4 進行價值結論之最終判斷時，應對採用不同評價方法所估得不同價值間之差異予以分析及說明，以支持價值結論。</p>	5	K24 評價結果複核及分析	<p>S27 查詢溢、折價資料之技巧</p> <p>S28 判斷溢、折價之適用性及適用值之能力</p> <p>S29 判斷不同評價方法之適用限制的能力</p> <p>S30 判斷並歸納不同評價方法結果可參考性之能力</p>
T4 出具評價報告	T4.1 編制評價工作底稿	O4.1.1 評價工作底稿	P4.1.1 依據評價執行之過程，就案件承接、規劃及執行流程之相關資訊，並遵循評價準則編制評價工作底稿	5	K25 評價準則公報第五號	S31 評價工作底稿製作能力

	T4.2 整合評價結果，撰寫評價報告	O4.1.2 評價報告	<p>P4.2.1 依據評價執行之過程，列示評價之目的、標的之基本資訊以及評價所依據之相關產業、市場、產品、技術及財務相關資訊等。</p> <p>P4.2.2 說明採用之評價方法以及其理由、價值結論之衡量及說明，以使報告使用人得合理瞭解評價執行過程與結論。</p> <p>P4.2.3 出具評價報告前，得與委任人或其同意之相關當事人進行說明，惟不得影響其專業評價判斷及獨立性。</p> <p>P4.2.4 遵循評價報告準則，依據載於評價工作底稿之評價結果出具評價報告。</p>	5	<p>K01 評價準則公報第七號</p> <p>K26 界定及描述評價標準的特性</p> <p>K27 評價結果的衡量及說明</p>	<p>S32 無形資產評估及分析整合能力</p> <p>S33 不同評價方法的整合能力</p> <p>S34 評價報告製作能力</p>
--	--------------------	-------------	--	---	--	---

職能內涵 (A=attitude 態度)

- A01 策略思考
- A02 主動積極
- A03 謹慎細心
- A04 團隊合作
- A05 熱忱及敏銳度
- A06 職業道德
- A07 公正客觀

職能內涵 (A=attitude 態度)

A08 正直誠實

A09 分析推理特質

A10 自我學習發展

A11 溝通協調

A12 法律遵循

說明與補充事項

- 建議擔任此職類/職業之學歷/經歷/或能力條件：
 1. 具備財會、財經、商管或智財等或相關專業學能基礎，且具大學以上學歷；及
 2. 具備兩年以上無形資產評價之實務工作經驗。